

2023 年度
南通市海门区农业农村局
部门预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部门机构设置及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 三、2023 年度部门主要工作任务及目标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部门预算表

- 一、收支总表
- 二、收入总表
- 三、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财政拨款支出表（功能科目）
-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表（经济科目）
-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表
-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表
- 十二、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表
- 十三、政府采购支出表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能

（一）贯彻落实“三农”工作发展战略，统筹研究和组织实施“三农”工作发展战略、中长期规划、重大政策。组织起草农业农村有关政策性文件，负责农业综合执法。参与涉农财税、收储、金融保险等政策制定。

（二）贯彻落实扶贫工作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拟订全市扶贫工作规划和年度计划。协调拟订财政专项扶贫资金的分配、使用方案。建立健全扶贫开发协调机制，推进落实精准扶贫精准脱贫工作长效机制。建立健全扶贫工作责任制，制定和落实扶贫开发目标责任和考核评价办法。负责脱贫攻坚工作考核，实施绩效考核评价。负责全市扶贫开发宣传、培训和信息化建设等工作。

（三）统筹推动发展农村社会事业、农村公共服务、农村文化、农村基础设施和乡村治理。牵头组织改善农村人居环境。指导农村精神文明和优秀农耕文化建设。负责农业行业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工作。

（四）拟订深化农村经济体制改革和巩固完善农村基本经营制度的政策。负责农民承包地、农村宅基地改革和管理有关工作。负责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指导农村集体经济组织发展和集体资产管理等工作。指导农民合作经济组织、农业社会化服务体系、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建设与发展。

（五）指导乡村特色产业、农产品加工业、休闲农业发展工作。提出促进大宗农产品流通建议，培育、保护农业品牌。发布农业农村经济信息，监测分析农业农村经济运行。承担农业统计和农业农村信息化有关工作。

（六）负责种植业、畜牧业、渔业、农业机械化等农业各产业工作的监督管理。指导粮食等农产品生产。组织构建现代农业产业体系、生产体系、经营体系，指导种植业、畜牧业、渔业、农机标准化生产及建设工作。负责远洋渔业管理和渔政渔港监督管理，承担渔业船舶检验和监督管理职责。

（七）负责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督管理。负责农产品质量安全的监测、追溯、风险评估。组织实施农产品质量安全标准。指导农业检验检测体系建设。依法实施符合安全标准的农产品认证和监督管理。

（八）组织农业资源区划工作。指导农用地、渔业水域以及农业生物物种资源的保护与管理。负责水生野生动植物保护、耕地及永久基本农田质量保护工作。推进农业绿色发展，指导农产品产地环境管理和农业清洁生产及农产品禁止生产区划定。推广休耕轮作提高耕地地力，促进农业可持续发展。指导设施农业、生态循环农业、节水农业发展以及农村能源综合开发利用、农业生物质产业发展。牵头管理外来物种。

（九）负责有关农业生产资料和农业投入品的监督管理。组织协调农业生产资料市场体系建设，监督实施有关农业生产资料标准。组织兽医医政、兽药药政工作，负责执业兽医和畜

禽屠宰行业管理。依法开展农作物种子（种苗）、种畜禽、肥料、农药、兽药、饲料及饲料添加剂的相关许可与监督管理。负责重大动物疫病应急防控工作。

（十）负责农业防灾减灾、农作物重大病虫害防治、重大动物疫病防控和协调渔业生产安全搜救工作。组织重大动植物疫病的防控工作，按规定发布疫情并组织扑灭。承担动植物防疫检疫体系建设。组织种子、农机等救灾物资储备和调拨，提出生产救灾资金安排建议，指导紧急救灾和灾后恢复生产。

（十一）负责农业投资管理。编制市级投资安排的农业投资项目规划，提出农业投资规模和方向、扶持农业农村发展财政项目的建议，按照规定权限审批农业投资项目，负责农业投资项目资金安排和监督管理。组织实施上级财政投资安排的农业投资项目。

（十二）推动农业科技体制改革和农业科技创新体系建设。指导农业产业技术体系和农技推广体系建设，组织开展农业领域的高新技术和应用技术研究、科技成果转化和技术推广。负责农业转基因生物安全监督管理和农业植物新品种保护。

（十三）指导农业农村人才工作。拟订农业农村人才队伍建设规划并组织实施，负责农业教育和农业职业技能开发，负责开展新型职业农民培育、农业科技人才培养和农村实用人才培训。

（十四）承办农业涉外事务工作，组织开展农业对外交

流、农业利用外资、农业“走出去”、农业贸易促进和有关国际经济技术交流合作，指导开放型农业发展，协助实施农业援外项目。

（十五）完成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十六）职能转变。

1. 统筹实施乡村振兴战略，深化农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提升农业发展质量，扎实推进美丽乡村建设，推动农业全面升级、农村全面进步、农民全面发展，加快实现农业农村现代化。

2. 加强农产品质量安全和相关农业生产资料、农业投入品的监督管理，坚持最严谨的标准、最严格的监管、最严厉的处罚、最严肃的问责，严防、严管、严控质量安全风险，让人民群众吃得放心、安心。

3. 深入推进简政放权，加强对行业内交叉重复以及性质相同、用途相近的农业投资项目的统筹整合，加强事中事后监管，切实提升国家支农政策效果和资金使用效益。

（十七）有关职责分工。

1. 与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有关职责分工。市农业农村局负责食用农产品从种植养殖环节到进入批发、零售市场或生产加工企业前的质量安全监督管理。食用农产品进入批发、零售市场或生产加工企业后，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监督管理。市农业农村局负责动植物疫病防控、畜禽屠宰环节、生鲜乳收购环节质量安全的监督管理。两部门要建立食品安全产地准出、市场准

入和追溯机制，加强协调配合和工作衔接，形成监管合力。

2. 与市交通运输局有关职责分工。市农业农村局负责渔业船舶检验和监督管理工作，市交通运输局做好渔业船舶检验相关衔接工作。

3. 与市医疗保障局的有关职责分工。市农业农村局负责审核建档立卡低收入人口医疗救助对象，市医疗保障局负责医疗救助政策待遇的落实。

二、部门机构设置及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1. 根据部门职责分工，本部门内设机构包括：区委农办综合科、办公室、农村合作经济指导科、财务审计科、产业与市场信息科、种植业管理科、科技教育科、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科、畜牧兽医科、渔业和渔政监管科、农机行业发展科、农田建设管理科、老干部科、安全生产监管科和扶贫工作科及机关党总支。本部门下属单位包括：南通市海门区水产技术指导站，南通市海门区蔬菜生产技术指导站，南通市海门区农业科学研究所，南通市海门区农业综合执法大队，南通市海门区畜牧兽医站，南通市海门区蚕桑技术指导站，南通市海门区农业干部学校，南通市海门区农村能源技术指导站，南通市海门区植物保护站，南通市海门区农业科教信息站，南通市海门区农业技术推广中心，南通市海门区作物栽培技术指导站，南通市海门区土壤肥料技术指导站，南通市海门区农业机械化技术推广服务中心、南通市海门区农村经济合作管理站（非独立编制预算）、南通市海门区农村产权交易中心（非独立编制预算）、

11 个派驻区镇畜牧兽医服务站（合并编制预算），南通市海门区长江三角洲白山羊繁殖研究所（非部门预算单位）。

2.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纳入本部门 2023 年部门汇总预算编制范围的预算单位共计 16 家，具体包括：南通市海门区农业农村局，南通市海门区水产技术指导站，南通市海门区蔬菜生产技术指导站，南通市海门区农业科学研究所，南通市海门区农业综合执法大队，南通市海门区畜牧兽医站，南通市海门区蚕桑技术指导站，南通市海门区农业干部学校，南通市海门区农村能源技术指导站，南通市海门区植物保护站，南通市海门区农业科教信息站，南通市海门区农业技术推广中心，南通市海门区作物栽培技术指导站，南通市海门区土壤肥料技术指导站，南通市海门区乡镇畜牧兽医服务站管理组，南通市海门区农业机械化技术推广服务中心。

三、2023 年度部门主要工作任务及目标

目标 1：夯实粮食安全根基，巩固提升现代农业发展基础支撑。一是聚焦“藏粮于地”稳产能；二是聚焦“种业创新”强基础；三是聚焦“科技强农”促增产；

目标 2：抓住产业发展核心关键，构建高质高效乡村产业体系。一是突出链条强，加强农业产业化发展；二是突出主体强，加速农业规模化发展；三是突出品牌强，加快产业融合发展。

目标 3：推动乡村建设落地生效，建设宜居宜业和美乡村。一是持续打造南通市级乡村振兴示范（先进村）；二是持续提

升农村人居环境；三是持续建设生态绿色农业。

目标 4：拓宽农民增收致富渠道，不断壮大村集体经济。一是提升乡村治理水平；二是推进农民收入十年倍增计划；三是深入实施富民强村帮促行动。

目标 5：守住农业安全底线，确保农业农村高质量发展。一是坚决坚定，牢牢把握思想认识提升关键；二是从实从细，时时突出隐患排查治理核心；三是严防严管，紧紧抓住依法惩处打击要害。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
南通市海门区农业农村局
部门预算表

公开 01 表

收支总表

部门：南通市海门区农业农村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2,437.5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事业收入		五、教育支出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102.11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上级补助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65.11
九、其他收入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414.41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十三、农林水支出	7,986.60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2.00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3,321.52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预备费	
		二十五、其他支出	
		二十六、转移性支出	
		二十七、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八、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九、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12,539.64	本年支出合计	12,539.64
上年结转结余		年终结转结余	
收入总计	12,539.64	支出总计	12,539.64

公开 02 表

收入总表

部门：南通市海门区农业农村局

单位：万元

部门代码	部门名称	合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合计	12,539.64	12,539.64	12,437.53														
037	南通市海门区农业农村局	12,539.64	12,539.64	12,437.53						102.11								
037001	南通市海门区农业农村局	3,174.18	3,174.18	3,174.18														
037002	南通市海门区水产技术指导站	148.25	148.25	148.25														
037003	南通市海门区蔬菜生产技术指导站	283.08	283.08	283.08														
037004	南通市海门区农业科学研究所	1,067.12	1,067.12	965.01						102.11								
037005	南通市海门区农业综合执法大队	1,923.09	1,923.09	1,923.09														
037006	南通市海门区畜牧兽医站	524.70	524.70	524.70														
037007	南通市海门区蚕桑技术指导站	160.20	160.20	160.20														
037008	南通市海门区农业干部学校	316.60	316.60	316.60														
037009	南通市海门区农村能源技术指导站	226.23	226.23	226.23														
037010	南通市海门区植物保护站	212.12	212.12	212.12														
037011	南通市海门区农业科教信息站	199.68	199.68	199.68														
037012	南通市海门区农业技术推广中心	190.54	190.54	190.54														
037013	南通市海门区作物栽培技术指导站	304.61	304.61	304.61														
037014	南通市海门区土壤肥料技术指导站	279.96	279.96	279.96														
037015	南通市海门区乡镇畜牧兽医服务站管理组	3,027.23	3,027.23	3,027.23														
037016	南通市海门区农业机械化技术推广服务中心	502.05	502.05	502.05														

公开 03 表

支出总表

部门：南通市海门区农业农村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合计		12,539.64	11,518.73	1,020.91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65.11	765.1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65.11	765.11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10.07	510.07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55.04	255.0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14.41	414.41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14.41	414.41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97.89	97.89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89.01	189.01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27.51	127.51				
213	农林水支出	7,986.60	7,017.69	968.91			
21301	农业农村	7,964.30	7,017.69	946.61			
2130101	行政运行	1,466.14	1,466.14				
213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26.23		126.23			
2130104	事业运行	4,341.68	4,341.68				
2130106	科技转化与推广服务	64.25		64.25			
2130108	病虫害控制	30.88		30.88			
2130109	农产品质量安全	248.26		248.26			
2130110	执法监管	1,422.83	1,209.87	212.96			

2130111	统计监测与信息服务	4.33		4.33		
2130122	农业生产发展	25.00		25.00		
2130126	农村社会事业	53.70		53.70		
2130135	农业资源保护修复与利用	66.60		66.60		
2130199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114.40		114.40		
21305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20.50		20.50		
2130599	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20.50		20.50		
21399	其他农林水支出	1.80		1.80		
2139999	其他农林水支出	1.80		1.80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2.00		52.00		
22001	自然资源事务	52.00		52.00		
2200199	其他自然资源事务支出	52.00		52.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321.52	3,321.5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321.52	3,321.5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825.05	825.05			
2210202	提租补贴	1,454.13	1,454.13			
2210203	购房补贴	1,042.34	1,042.34			

公开 04 表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部门：南通市海门区农业农村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12,437.53	一、本年支出	12,437.53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2,437.5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三）国防支出	
二、上年结转		（四）公共安全支出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五）教育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58.60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410.89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十三）农林水支出	7,918.00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2.00
		(二十) 住房保障支出	3,298.04
		(二十一)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 预备费	
		(二十五) 其他支出	
		(二十六) 转移性支出	
		(二十七) 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八) 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九)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二、年终结转结余	
收入总计	12,437.53	支出总计	12,437.53

公开 05 表

财政拨款支出表（功能科目）

部门：南通市海门区农业农村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12,437.53	11,430.12	10,847.77	582.35	1,007.41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58.60	758.60	758.6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58.60	758.60	758.6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05.73	505.73	505.73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52.87	252.87	252.87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10.89	410.89	410.89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10.89	410.89	410.89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97.89	97.89	97.89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86.57	186.57	186.57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26.43	126.43	126.43		
213	农林水支出	7,918.00	6,962.59	6,380.24	582.35	955.41
21301	农业农村	7,895.70	6,962.59	6,380.24	582.35	933.11
2130101	行政运行	1,466.14	1,466.14	1,354.44	111.70	
213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26.23				126.23
2130104	事业运行	4,286.58	4,286.58	4,000.62	285.96	
2130106	科技转化与推广服务	50.75				50.75
2130108	病虫害控制	30.88				30.88
2130109	农产品质量安全	248.26				248.26

2130110	执法监管	1,422.83	1,209.87	1,025.18	184.69	212.96
2130111	统计监测与信息服务	4.33				4.33
2130122	农业生产发展	25.00				25.00
2130126	农村社会事业	53.70				53.70
2130135	农业资源保护修复与利用	66.60				66.60
2130199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114.40				114.40
21305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20.50				20.50
2130599	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20.50				20.50
21399	其他农林水支出	1.80				1.80
2139999	其他农林水支出	1.80				1.80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2.00				52.00
22001	自然资源事务	52.00				52.00
2200199	其他自然资源事务支出	52.00				52.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298.04	3,298.04	3,298.0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298.04	3,298.04	3,298.0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818.52	818.52	818.52		
2210202	提租补贴	1,444.12	1,444.12	1,444.12		
2210203	购房补贴	1,035.40	1,035.40	1,035.40		

公开 06 表

财政拨款基本支出表（经济科目）

部门：南通市海门区农业农村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11,430.12	10,847.77	582.35
301	工资福利支出	9,884.45	9,884.45	
30101	基本工资	1,376.00	1,376.00	
30102	津贴补贴	2,757.25	2,757.25	
30103	奖金	1,760.67	1,760.67	
30106	伙食补助费	42.39	42.39	
30107	绩效工资	1,080.37	1,080.37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05.73	505.73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252.87	252.87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84.46	284.46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26.43	126.43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42.29	42.29	
30113	住房公积金	818.52	818.52	
30114	医疗费	1.48	1.48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835.99	835.99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582.35		582.35
30201	办公费	117.43		117.43
30202	印刷费	1.05		1.05
30205	水费	2.82		2.82
30206	电费	13.77		13.77
30207	邮电费	9.56		9.56
30211	差旅费	7.16		7.16
30213	维修（护）费	3.85		3.85
30214	租赁费	97.32		97.32
30215	会议费	6.06		6.06
30216	培训费	14.25		14.25
30217	公务接待费	18.44		18.44
30218	专用材料费	0.20		0.20
30227	委托业务费	36.51		36.51
30228	工会经费	63.78		63.78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40		2.4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69.90		169.9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7.85		17.85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963.32	963.32	
30301	离休费	98.33	98.33	
30302	退休费	753.43	753.43	
30305	生活补助	57.82	57.82	
30307	医疗费补助	1.52	1.52	
30309	奖励金	0.10	0.1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2.12	52.12	

公开 07 表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部门：南通市海门区农业农村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12,437.53	11,430.12	10,847.77	582.35	1,007.41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58.60	758.60	758.6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58.60	758.60	758.6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05.73	505.73	505.73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52.87	252.87	252.87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10.89	410.89	410.89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10.89	410.89	410.89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97.89	97.89	97.89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86.57	186.57	186.57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26.43	126.43	126.43		
213	农林水支出	7,918.00	6,962.59	6,380.24	582.35	955.41
21301	农业农村	7,895.70	6,962.59	6,380.24	582.35	933.11
2130101	行政运行	1,466.14	1,466.14	1,354.44	111.70	
213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26.23				126.23
2130104	事业运行	4,286.58	4,286.58	4,000.62	285.96	
2130106	科技转化与推广服务	50.75				50.75
2130108	病虫害控制	30.88				30.88
2130109	农产品质量安全	248.26				248.26
2130110	执法监管	1,422.83	1,209.87	1,025.18	184.69	212.96

2130111	统计监测与信息服务	4.33				4.33
2130122	农业生产发展	25.00				25.00
2130126	农村社会事业	53.70				53.70
2130135	农业资源保护修复与利用	66.60				66.60
2130199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114.40				114.40
21305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20.50				20.50
2130599	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20.50				20.50
21399	其他农林水支出	1.80				1.80
2139999	其他农林水支出	1.80				1.80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2.00				52.00
22001	自然资源事务	52.00				52.00
2200199	其他自然资源事务支出	52.00				52.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298.04	3,298.04	3,298.0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298.04	3,298.04	3,298.0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818.52	818.52	818.52		
2210202	提租补贴	1,444.12	1,444.12	1,444.12		
2210203	购房补贴	1,035.40	1,035.40	1,035.40		

公开 08 表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部门：南通市海门区农业农村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11,430.12	10,847.77	582.35
301	工资福利支出	9,884.45	9,884.45	
30101	基本工资	1,376.00	1,376.00	
30102	津贴补贴	2,757.25	2,757.25	
30103	奖金	1,760.67	1,760.67	
30106	伙食补助费	42.39	42.39	
30107	绩效工资	1,080.37	1,080.37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05.73	505.73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252.87	252.87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84.46	284.46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26.43	126.43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42.29	42.29	
30113	住房公积金	818.52	818.52	
30114	医疗费	1.48	1.48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835.99	835.99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582.35		582.35
30201	办公费	117.43		117.43
30202	印刷费	1.05		1.05
30205	水费	2.82		2.82
30206	电费	13.77		13.77
30207	邮电费	9.56		9.56
30211	差旅费	7.16		7.16
30213	维修（护）费	3.85		3.85
30214	租赁费	97.32		97.32
30215	会议费	6.06		6.06
30216	培训费	14.25		14.25
30217	公务接待费	18.44		18.44
30218	专用材料费	0.20		0.20
30227	委托业务费	36.51		36.51
30228	工会经费	63.78		63.78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40		2.4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69.90		169.9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7.85		17.85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963.32	963.32	
30301	离休费	98.33	98.33	
30302	退休费	753.43	753.43	
30305	生活补助	57.82	57.82	
30307	医疗费补助	1.52	1.52	
30309	奖励金	0.10	0.1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2.12	52.12	

公开 09 表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表

部门：南通市海门区农业农村局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会议费	培训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3.82	0.00	2.40	0.00	2.40	41.42	12.65	30.59

公开 10 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部门：南通市海门区农业农村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注：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预算，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公开 11 表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表

部门：南通市海门区农业农村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公开 12 表

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表

部门：南通市海门区农业农村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合计		296.39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96.39
30201	办公费	40.43
30202	印刷费	1.00
30205	水费	1.00
30206	电费	3.50
30207	邮电费	5.00
30213	维修（护）费	1.00
30214	租赁费	95.32
30215	会议费	2.05
30216	培训费	4.81
30217	公务接待费	8.75
30227	委托业务费	18.04
30228	工会经费	22.25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4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81.48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9.36

注：1. “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等。

公开 13 表

政府采购支出表

部门：南通市海门区农业农村局

单位：万元

采购品目大类	专项名称	经济科目	采购品目名称	采购组织形式	资金来源				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政府性基金	其他资金	上年结转和结余资金	
合计					210.00				210.00
服务					210.00				210.00
南通市海门区 农业农村局					210.00				210.00
	农产品质量安全经费	委托业务费	其他农林牧渔服务	分散采购	210.00				210.00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南通市海门区农业农村局 2023 年度收入、支出预算总计 12,539.64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支预算总计各增加 1,761.06 万元，增长 16.34%。

其中：

（一）收入预算总计 12,539.64 万元。包括：

1. 本年收入合计 12,539.64 万元。

（1）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2,437.53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1,706.09 万元，增长 15.9%。主要原因是 2023 年预算编制口径调整，奖金等经费列入部门预算安排。

（2）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4）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5）事业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6）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102.11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102.11 万元（去年预算数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增减比率）。主要原因是预算编制口径调整，农科所预算外收入列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7）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8）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9）其他收入 0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47.14 万元，减少

100%。主要原因是预算编制口径调整，农科所预算外收入列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2. 上年结转结余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二) 支出预算总计 12,539.64 万元。包括：

1. 本年支出合计 12,539.64 万元。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支出 765.11 万元，主要用于养老保险、职业年金单位缴纳部分支出。与上年相比减少 5.71 万元，减少 0.74%。主要原因是人员减少。

(2) 卫生健康支出（类）支出 414.41 万元，主要用于基本医疗保险单位缴纳部分及公务员医疗补助。与上年相比减少 3.11 万元，减少 0.74%。主要原因是人员减少。

(3) 农林水支出（类）支出 7,986.6 万元，主要用于海门区农业农村局系统预算单位正常运行及完成相关业务工作所发生的支出。与上年相比增加 1,987.9 万元，增长 33.14%。主要原因是 2023 年预算编制口径调整，奖金等经费列入部门预算安排。

(4)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支出 52 万元，主要用于海门区土肥站补充耕地质量评定工作相关支出。与上年相比减少 13 万元，减少 20%。主要原因是据实测算编制预算，精简支出。

(5) 住房保障支出（类）支出 3,321.52 万元，主要用于住房公积金单位缴纳部分、住房补贴、购房补贴。与上年相比减少 205.02 万元，减少 5.81%。主要原因是人员减少。

2. 年终结转结余为 0 万元。

二、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南通市海门区农业农村局 2023 年收入预算合计 12,539.64 万元，包括本年收入 12,539.64 万元，上年结转结余 0 万元。

其中：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2,437.53 万元，占 99.19%；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万元，占 0%；

本年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102.11 万元，占 0.81%；

本年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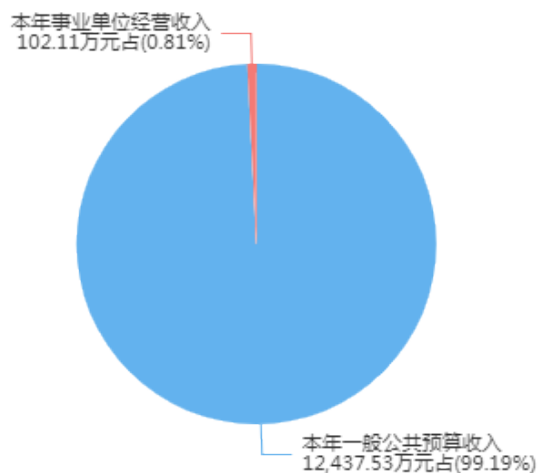
上年结转结余的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单位资金 0 万元，占 0%。

收入预算图



三、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南通市海门区农业农村局 2023 年支出预算合计 12,539.64 万元，其中：

基本支出 11,518.73 万元，占 91.8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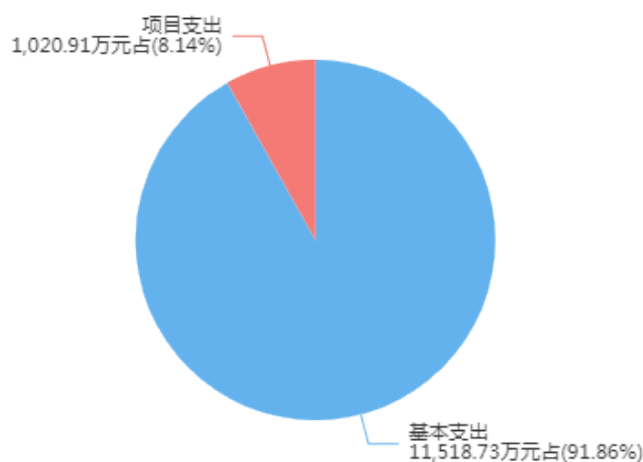
项目支出 1,020.91 万元，占 8.14%；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

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

支出预算图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南通市海门区农业农村局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12,437.53 万元。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 1,706.09 万元，增长 15.9%。主要原因是 2023 年预算编制口径调整，奖金等经费列入部门预算安排。

五、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南通市海门区农业农村局 2023 年财政拨款预算支出 12,437.53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99.19%。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1,706.09 万元，增长 15.9%。主要原因是 2023 年预算编制口径调整，奖金等经费列入部门预算安排。

其中：

（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

1.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支出 505.73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8.16 万元，减少

1.59%。主要原因是人员减少。

2.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支出 252.87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4.06 万元，减少 1.58%。主要原因是人员减少。

（二）卫生健康支出（类）

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支出 97.89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7.85 万元，增长 8.72%。主要原因是基数调整。

2.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支出 186.57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12.44 万元，减少 6.25%。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减。

3.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支出 126.43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2.04 万元，减少 1.59%。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减。

（三）农林水支出（类）

1. 农业农村（款）行政运行（项）支出 1,466.14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432.27 万元，增长 41.81%。主要原因是 2023 年预算编制口径调整，奖金等经费列入部门预算安排。

2. 农业农村（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支出 126.23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20.37 万元，减少 13.89%。主要原因是按照预算编制要求，压缩经费支出。

3. 农业农村（款）事业运行（项）支出 4,286.58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1,140.81 万元，增长 36.26%。主要原因是 2023 年预算

编制口径调整，奖金等经费列入部门预算安排。

4. 农业农村（款）科技转化与推广服务（项）支出 50.75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13.42 万元，增长 35.95%。主要原因是农科所因业务需要增加职能项目工作经费。

5. 农业农村（款）病虫害控制（项）支出 30.88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3.24 万元，减少 9.5%。主要原因是按照预算编制要求，压缩经费支出。

6. 农业农村（款）农产品质量安全（项）支出 248.26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1.74 万元，减少 0.7%。主要原因是按照预算编制要求，压缩经费支出。

7. 农业农村（款）执法监管（项）支出 1,422.83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397.04 万元，增长 38.71%。主要原因是预算编制口径调整，部分费用列入执法监管支出。

8. 农业农村（款）统计监测与信息服务（项）支出 4.33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1.18 万元，减少 21.42%。主要原因是按照预算编制要求，压缩经费支出。

9. 农业农村（款）农业生产发展（项）支出 25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3 万元，减少 10.71%。主要原因是按照预算编制要求，压缩经费支出。

10. 农业农村（款）农村社会事业（项）支出 53.7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2 万元，增长 3.87%。主要原因是履职需要增加费用支出预算。

11. 农业农村（款）农业资源保护修复与利用（项）支出 66.6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13.4 万元，减少 16.75%。主要原因是按照预算编制要求，压缩经费支出。

12. 农业农村（款）其他农业农村支出（项）支出 114.4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4.4 万元，增长 4%。主要原因是履职需要增加费用支出预算。

13.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款）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项）支出 20.5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0.64 万元，减少 3.03%。主要原因是按照预算编制要求，压缩经费支出。

14. 其他农林水支出（款）其他农林水支出（项）支出 1.8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1.8 万元（去年预算数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增减比率）。主要原因是农业干部学校新增一次性项目（房屋鉴定费用）。

（四）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

自然资源事务（款）其他自然资源事务支出（项）支出 52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13 万元，减少 20%。主要原因是按照预算编制要求，压缩经费支出。

（五）住房保障支出（类）

1. 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支出 818.52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68.24 万元，减少 7.7%。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减。

2. 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支出 1,444.12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151.34 万元，减少 9.49%。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减。

3. 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支出 1,035.4 万元，与

上年相比增加 9.35 万元，增长 0.91%。主要原因是退休人员增加。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南通市海门区农业农村局 2023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 11,430.12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10,847.77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二）公用经费 582.35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南通市海门区农业农村局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 12,437.53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1,706.09 万元，增长 15.9%。主要原因是 2023 年预算编制口径调整，奖金等经费列入部门预算安排。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南通市海门区农业农村局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 11,430.12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10,847.77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

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二）公用经费 582.35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南通市海门区农业农村局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预算支出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2.4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5.48%；公务接待费支出 41.42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94.52%。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支出 2.4 万元。其中：
 - （1）公务用车购置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支出 2.4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3. 公务接待费预算支出 41.42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4.65 万元，主要原因是按照要求，压缩经费支出。

南通市海门区农业农村局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会议费预算支出 12.65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8.1 万元，主要原因是按照要求，压缩经费支出。

南通市海门区农业农村局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培训费预算支出 30.59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6.62 万元，主要原因是按照要求，压缩经费支出。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南通市海门区农业农村局 2023 年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南通市海门区农业农村局 2023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十二、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3 年本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预算支出 296.39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7.36 万元，增长 2.55%。主要原因是新增东灶渔村房租费用等。

十三、政府采购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预算总额 210 万元，其中：拟采购货物支出 0 万元、拟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拟采购服务支出 210 万元。

十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本部门共有车辆 1 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1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价 50 万元（含）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的专用设备 1 台（套）。

十五、预算绩效目标设置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本部门整体支出纳入绩效目标管理，涉及财政性资金 12,539.64 万元；本部门共 41 个项目纳入绩效目标管理，涉及财政性资金合计 1,020.91 万元，占财政性资金（基本支出除外）总额的比例为 100%。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各类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缴入财政专户、实行专项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教育收费。

三、单位资金：除财政拨款收入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外的收入，包括事业收入（不含教育收费）、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及其他收入（包含债务收入、投资收益等）。

四、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五、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六、“三公”经费：指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

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七、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等。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九、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下同）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十一、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

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十二、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十三、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十四、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十五、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事业运行(项)：反映用于农业事业单位基本支出，事业单位设施、系统运行与资产维护等方面的支出。

十六、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科技转化与推广服务(项)：反映用于农业科技成果转化，农业科技人才奖励，农业新品种、新机具、新技术引进、试验、示范、推广及服务，农村人居环境整治等方面的技术试验示范支出。

十七、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病虫害控制(项)：反映用于病虫鼠害及疫情监测、预报、预防、控制、检疫、防疫所需的仪器、设施、药物、疫苗、种苗，疫畜（禽、鱼、植物）防治、扑杀补偿及劳务补助、菌（毒）种保藏及动植物及其产品检疫、检测等方面的支出。

十八、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农产品质量安全(项)：

反映用于农产品及其投入品的质量安全评估、监测、抽查、认证、应急处置，相关标准的制定、修订、实施、监管等方面的支出。

十九、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执法监管(项)：反映用于农业农村法制建设、行政执法、行政复议、行政诉讼等方面的支出。

二十、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统计监测与信息服务(项)：反映用于农业农村统计调查与信息收集、整理、分析、发布，以及农业自然资源调查与农业区划等方面的支出。

二十一、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农业生产发展(项)：反映用于耕地地力保护、适度规模经营、农机购置与应用补贴、优势特色主导产业发展、畜牧水产发展、农村一二三产业融合等方面支出。

二十二、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农村社会事业(项)：反映用于农村社会事业发展的支出。

二十三、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农业资源保护修复与利用(项)：反映用于耕地质量保护、草原草场利用，渔业水域资源环境保护，农业品种改良提升，以及农业生物资源调查收集、鉴定评价、保存利用等方面的支出。

二十四、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其他农业农村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农业农村方面的支出。

二十五、农林水支出(类)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款)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方面的支

出。

二十六、农林水支出(类)其他农林水支出(款)其他农林水支出(项)：反映除化解债务支出以外其他用于农林水方面的支出。

二十七、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自然资源事务(款)其他自然资源事务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自然资源事务方面的支出。

二十八、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二十九、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行政事业单位向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租金补贴。

三十、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军队(含武警)向转役复员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